嘉義市政府衛生局食品檢驗「放射性核種」抽檢名冊

序號	抽驗日期	產品名稱	抽驗地點/地址/電話	被抽驗者的 來源廠商/地址/電話	產地	檢驗項目	檢驗值	判定結果
1	6 月 2 日	辣味油漬鯡魚罐頭	好市多嘉義店/嘉義市 東區忠孝路 668 號 /02-449-9909	好市多股份有限公司/ 高雄市前鎮區中華五路 656 號/02-4499909	拉脫維亞	碘-131 銫-134 銫-137	未檢出	與規定相符
2	6 月 2 日	Kirkland Signature 科克蘭 日本綠茶包	好市多嘉義店/嘉義市 東區忠孝路 668 號 /02-449-9909	好市多股份有限公司/ 高雄市前鎮區中華五路 656 號/02-4499909	日本靜岡縣	碘-131 銫-134 銫-137	未檢出	與規定相符

1.檢驗方法：食品中放射性核種之檢驗方法(105 年 5 月 19 日部授食字第 1051900834 號公告訂定)

2.食品中原子塵或放射能污染之安全容許量如下：

放射性核種 食品類別	碘一三一 (I-131)	銫一三四與銫一三七之總和 (Cs-134 + Cs-137)
乳及乳製品	55貝克/公斤 (55 Bq/kg)	50貝克/公斤 (50 Bq/kg)
嬰兒食品	55貝克/公斤 (55 Bq/kg)	50貝克/公斤 (50 Bq/kg)
飲料及包裝水	100貝克/公斤 (100 Bq/kg)	10貝克/公斤 (10 Bq/kg)
其他食品(1)(2)	100貝克/公斤 (100 Bq/kg)	100貝克/公斤 (100 Bq/kg)

備註：本標準適用於可能有發生核污染或輻射污染時，包括意外或惡意之行動。
(1) 乾燥或濃縮等需復水後食用之原料（如：香菇、藻類、魚貝類及蔬菜），應以復水後供直接食用之狀態適用「其他食品」之限量；但海苔、小魚乾、魷魚乾、葡萄乾等乾燥狀態即為直接供食用狀態者，仍應直接適用「其他食品」之限量。
(2)茶葉須以飲用狀態之條件（沖泡成茶湯後）適用「飲料及包裝 水」之限量。